

证券代码：832727

证券简称：景心科技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广州市景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约定的通知形式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 月 17 日 9 点 00 分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727	景心科技	2024年1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广州市天河区天府路307号4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披露的《变更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02)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具体详见2024年1月2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2024-003)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,议案序号为二;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持股凭证,办理登记手续;如委托代理人出

席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自然人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。

2、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（盖章）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、持股凭证、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1月17日8点30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广州市天河区天府路307号4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肖芳 联系电话：18520767868 联系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天府路307号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无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广州市景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月2日